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还珠楼主卷

黑森林

(上册)

还珠楼主◎著

民國走陝川說興藏
內庫民國走陝川說興藏
內庫民國走陝川說興藏
內庫民國走陝川說興藏



中国文史出版社



民国武侠小说典藏文库·还珠楼主卷

黑森林

上册

还珠楼主◎著

中国文史出版社

还珠楼主小传

还珠楼主，原名李善基，后更名李寿民；笔名还珠楼主，晚年又改笔名为李红。四川长寿县人。生于清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二月二十八日。在同胞兄弟中排行老大，在叔伯兄弟中排行老七。李家世代为官。其父元甫，进士出身，光绪年间官至苏州知府，为人清廉正直，厌恶官场肮脏黑暗而弃官归里，设馆授徒。其母周家懿，四川成都人，也是大家闺秀，知书通文。由于父母教子严厉，李寿民又聪明过人，三岁开始读书习字，五岁便能吟诗作文，七岁能写丈许长对联。九岁时更写出了五千言的《“一”字论》长文，被誉为“神童”，并获得了长寿县衙颁发的“神童”匾，此匾高高悬挂在李家祠堂。可知李寿民具有惊人的天赋且受到良好的家庭启蒙教育，这也是他后来成为著名作家的基础。不幸十二岁丧父，家道中落，家计难以维持。其母携带李寿民及两弟、一妹，顺江而下，至苏州投奔亲友，幸得其父之门生故旧慷慨周济，勉强度日。李寿民也得以就读于著名的草桥中学（今苏州第一中学），学习成绩一直高出侪辈，名列前茅。

在此期间，李寿民坠入了初恋的情网。恋人名叫文珠，比李寿民大三岁，为邻右之女。虽非绝代佳人，却也相貌清秀，性格温柔，尤善琵琶弹奏。李寿民爱听文珠弹琵琶，文珠则爱听李寿民摆四川“龙门阵”。一来二往，两小无猜，爱苗在不知不觉中茁壮成长。然而这段恋情却只见开花而未能结果。原因在于李寿民家境贫寒，又是长子，故从二十二岁起，便不得不停止学业，为养家糊口而开始浪迹江湖。起初尚与文珠有鸿雁传书，渐至鱼沉雁杳，后才得知文珠竟然沦落到烟花柳巷。这是李寿民的终生之痛，致使他在很长时间内不作燕婉之想。据说他的小说《女侠夜明珠》，就是为纪念文珠

而写的。

李寿民的首个落脚点是天津，而天津也没有辜负他的期望，不仅使他找到了终身伴侣，而且成为他作家生涯的起点。李寿民初到天津，经人介绍，充任天津警备司令傅作义的中文秘书，因其才气横溢，中文功底深厚，深得傅作义赏识。傅作义的英文秘书为段茂澜，是留英学生，与李寿民一见如故，义结金兰。由于李寿民生性散漫，不惯军旅生活，且性格强傲，不肯唯命是从，有时甚至敢于顶撞上司，故不足一年，便拂袖而去，据说还留下一首打油诗，对傅作义冷嘲热讽。傅作义也有过人度量，一笑了之。此后李寿民的职业很不固定，做过宋哲元冀察政务委员会的秘书，天津《天风报》的编辑、记者，还为名伶尚小云写过剧本并结为金兰之契，又曾以“木鸡”（取意于典故“呆若木鸡”）和“寿七”（“寿”指长寿县，“七”指排行老七）的笔名发表短文，接着又进入天津邮政局，当了一名小职员。由于小职员的薪金微薄，不足以养家糊口，又经人介绍，兼做天津大中银行老板孙仲山公馆的家庭教师，为其子女教授国文和书法。不料这一来，却给李寿民带来了桃花运，成为他一生的一个转折点。

孙仲山是一个暴发户，他与李寿民为小同乡。当李寿民进入孙公馆时，正是孙仲山生意的鼎盛时期，其大中银行在全国十三个城市开有十三个分行，其带花园的洋房豪宅在天津英租界马场道占地达二十余亩。孙家二小姐孙经洵，比李寿民小六岁，虽貌不惊人，但温文尔雅，气度非凡，性格坚强。起初，李寿民因初恋的隐恨未消，心如止水，对孙经洵并未在意；而孙经洵乃大家闺秀，对于李寿民这个憨厚的老师，也没有一见钟情。然而不知为什么，两人之间好像有一种无形的引力，既搅动了李寿民止水般的心境，也搅乱了孙经洵小姐矜持的芳心。他们在不知不觉之中，同时陷入了情网。

那时正值民国初年，社会风气虽然有所开放，但封建思想依然根深蒂固，因此他们的恋爱仍如张君瑞与崔莺莺那样，只能在暗中进行。然而天下没有不透风的墙，恋情终于被孙仲山发现。孙仲山首先以“门不当，户不对”以及“师生相恋，败坏家风”来训斥女儿，结果无效；然后又以“只要李先生与小女一刀两断，要多少钱不成问题”利诱李寿民，又遭到李寿民严词驳斥。于是孙仲山便下了个杀手锏，将李寿民炒了鱿鱼，以为如此便可斩断这对恋人的情丝。

然而爱情犹如燎原之火，是很难扑灭的。他们居然想出了一个传递情

书的绝妙办法：双方将情书用橡皮膏贴在孙仲山上下班乘坐的汽车号牌后面，李寿民等孙仲山上班后到大中银行门口取信，孙经洵则在孙仲山下班回家后取信。孙仲山做梦也没有想到，他的专车倒成了女儿与李寿民的邮车，自己也被迫当了一回红娘。终于有一天，事情败露。孙仲山自然怒不可遏，一个耳光将女儿打倒在地。这一耳光不仅没有打消孙经洵婚姻自主的决心，反而打得她离家出走。

孙仲山在气走女儿后仍不善罢甘休，必欲置李寿民于死地。他仗着财大气粗，买通了英租界工部局，将李寿民投入监狱。幸亏段茂澜精通英文，李寿民又未犯法，经段茂澜从中斡旋，李寿民便获释放。孙仲山一计未成，又施一计：以“拐带良家妇女”的罪名，将李寿民告到天津法院。1930年11月的一天，法院开庭审判。因为案件属于桃色事件，控告人又是大中银行老板，故记者云集，法庭座无虚席。但孙仲山不敢出庭，派其长子孙经涛作为代表。当审判到关键时刻，孙经洵突然出庭做证，大声说道：“我今年二十四岁，早已长大成人，完全可以自主；我与李寿民也是情投意合，自愿结合，怎么能说‘拐带’？”此话一出，全场哗然。本来就同情妹妹的孙经涛，更是无言以对。于是法官当即宣判李寿民无罪。此案在当时的天津曾经轰动一时，家喻户晓。李寿民后来即以此事为素材，写成了小说《轮蹄》（又名《征轮侠影》），这也是李寿民唯一的一部言情小说。此案虽了，但翁婿之间的怨恨却终生未解，互不往来。据说《蜀山剑侠传》中那个生相丑恶、专吸人血而神通广大的绿袍老祖，就是影射孙仲山的，足见李寿民对岳父的怨恨之深。

李寿民为了与孙仲山赌气，也为了报答孙经洵坚贞不渝的爱情，发誓要办一场体面的婚礼，因此在官司打赢后并没有马上成婚，而是想方设法赚钱。直至1932年2月5日，李寿民与孙经洵才正式结婚。婚前孙经洵特至医院做了妇科检查，证明身为处女，并登报声明。新居选在天津日租界秋山街，尚小云赠送了全套家具。婚礼采用西洋式，相当隆重，主婚人为段茂澜，为新娘执婚纱者为袁世凯的孙女袁桂姐（后来认为义女）。婚后不论生活多么坎坷艰难，夫妻始终相濡以沫，同甘共苦，并养育了七个子女。李寿民为了感激至友段茂澜，七个子女的名字皆用段茂澜之字“观海”中的“观”字，即观承、观芳（女）、观贤（女）、观鼎、观淑（女）、观洪、观政（女）。

1932年是李寿民时来运转的一年，在这一年，红鸾星和文昌星同时在他头顶上高照。新婚不久，天津《天风报》老板鉴于他曾在该报做过编辑和记

者,又不时发表短文,文笔优美动人,便请他写一部连载小说。李寿民虽未写过小说,却自信可以胜任,于是一口答应。写什么呢?他立即想到了武侠小说。首先,武侠小说在当时的北方大行其道,十分流行;李寿民也耳濡目染,十分熟悉。其次,李寿民从七岁起,三上峨眉,四登青城,总共在山上生活过一年半,对这两座名山的一丘一壑、一涧一水、一草一木、一观一寺,无不了如指掌,并做过详细笔记,画过游览草图;同时结识了不少和尚道士,听了不少新奇故事,还学会了练功练气。这一切都是武侠小说的极好素材。那么使用什么笔名呢?李寿民觉得“木鸡”只是自我调侃,“寿七”又有点粗浅,一时委决不下。这时孙经洵说话了:“寿民,我知道你心中有座楼,那里面藏着一颗珠子,就用‘还珠楼主’作笔名吧。”“还珠”既是一个典故,又暗指李寿民的初恋对象文珠,可谓妙不可言。李寿民既佩服爱人的才思,又感激她对自己的理解。因此从当年的7月开始,便以还珠楼主的笔名,在《天风报》上连载《蜀山剑侠传》。不料作品一经发表,《天风报》的发行量便直线上升。不久,天津励力印书局(后改名励力出版社)又将该书结集出版,销售依然火爆。于是还珠楼主一鸣惊人,文名鹊起。从此一发不可复收,此书断断续续写了近二十年,总字数将近五百万,还没有写完。《蜀山剑侠传》一炮打响后,又陆续推出了《青城十九侠》《蛮荒侠隐》《边塞英雄谱》《云海争奇记》等,皆大受欢迎。

李寿民为了更大的发展,便带着天津给他的两大礼物——终身伴侣和作家名望,移居古都北平,并置了房产,成为职业作家,作品源源不断地问世。除了续写在天津的未完之作外,又陆续推出了《轮蹄》《皋兰异人传》《天山飞侠》等。至日寇侵占北平时,李寿民已经推出了八部小说,成为一位享誉平津的著名作家了。然而正是由于他的名声,为他带来了一场灾难。先是汉奸周大文请他出任日敌电台伪职,被他一口拒绝。接着,时任伪华北教育总署督办的周作人亲自出面劝驾,仍遭拒绝。事有凑巧,有徐姓出版商看准了出版李寿民的作品可获厚利,欲将其出版权从天津励力出版社挖过来,也遭到了李寿民的拒绝。姓徐的一怒之下,便托其为日寇当翻译的亲戚,在日寇面前诬陷李寿民为“重庆分子”,加上李寿民两次拒绝出任伪职,于是被日寇投进了牢狱。在狱中的七十多天里,李寿民受尽了各种酷刑,如鞭笞、灌凉水、用辣椒面揉眼睛等。李寿民的获释也颇有戏剧性,除了孙经洵四处求亲托友斡旋外,还与他精通卜卦有关。一个日军大佐请李寿民为

其算卦,竟算得丝毫不差。加之日本人又找不出李寿民为“重庆分子”的任何证据,才被释放。李寿民本来颇通气功,身强体壮,经过七十多天的酷刑折磨,身体几乎垮掉。其视力损伤尤为严重,以致后来只能写大字,不能写小字,创作全凭口述,由秘书记录。

李寿民出狱后,略作休养,为了躲避日寇和汉奸的再次迫害,便只身逃到上海。上海人本来热衷于言情小说和社会小说,所以此前李寿民的小说只在北方流行,在上海少有读者。因此李寿民初到上海时,仅靠卖字糊口,无力养家。后被颇有眼光的上海正气书局老板陆宗植发现,为他安排了住处,请他继续写作,并约定由正气书局全权出版。于是李寿民迎来了第二次创作高潮,除了续写平津未完之作外,又推出了二十几部新作,如《武当异人传》《柳湖侠隐》《峨眉七矮》《蜀山剑侠新传》《冷魂峪》《北海屠龙记》《虎爪山王》《黑孩儿》《青门十四侠》《关中九侠》《万里孤侠》《蜀山剑侠后传》等。一向热衷于言情小说和社会小说的上海人,像突然发现了新大陆一般,一下子迷上了李寿民那充满了奇思妙想的新神魔小说和新武侠小说,以至出现了“还珠热”的盛况。李寿民在上海的知名度不仅超过了平津,而且盖过了所有上海作家。由于他的小说都是边写边分集出版,所以每当新作一出版,书店门口便会排起长龙。他的巨著《蜀山剑侠传》还被改编为京剧连台戏,在大舞台久演不衰。由于作品广受欢迎,供不应求,李寿民子女又多,家累甚重,不得不同时口授几部小说,每天都在一万字以上。而各部小说的众多人物和故事(如《蜀山剑侠传》有上千人物和上百故事)却井井有条,纹丝不乱,这不能不令人佩服其才情出众,思维敏捷,记忆力惊人。这种巨大的压力使他染上了烟霞癖,成为他后来生活的一大祸害。

直到抗战胜利后,社会初步安定,李寿民的稿酬也相当丰厚,才把家眷由北平接到上海,全家得以团聚。

然而正当李寿民踌躇满志的壮年时期,其创作事业也进入如火如荼的鼎盛时期,却因时局的巨变而使其创作之路走到了尽头。一向风行民间的武侠类小说,似乎突然变成了洪水猛兽,“谈武侠而色变”的气氛笼罩于九州大地,图书馆也通统将其束之高阁,禁止借阅,以至于武侠类小说完全销声匿迹。这就是李寿民的大部分小说皆被腰斩、成为断尾蜻蜓的唯一原因。这是李寿民无可弥补的遗憾,也是中国文学和中国读者无可弥补的遗憾!

李寿民的最后十来年,一度暂居苏州,旋又移居北京,都是在惶恐中度

过的。他虽然没有被戴上什么政治“帽子”，并前后任上海天蟾京剧团、总政京剧团、北京京剧三团的编剧及北京市戏曲编导委员会委员，为剧团写过不少剧本，但似乎总有一种无形的巨大压力笼罩在他的头上，压得他喘不过气来；他的数十部小说似乎都变成了深重的罪孽，他所塑造的那些人物形象更像是变成了憧憧魔影，使他挥之不去。于是他把自己的作品全部付之一炬，一本不剩。这种恐惧感和负罪感，使他犹如惊弓之鸟，不得不“夹着尾巴做人”。这倒帮了他一个大忙，使他在那场“放长线钓大鱼”的政治阴谋中没有上钩，保持沉默，从而侥幸成为“漏网之鱼”，逃过了一劫。然而最终还是没有逃过那“批判的武器”的致命一击。1958年6月，一篇《不许还珠楼主继续放毒》的文章，便把他打成了脑溢血，虽经抢救脱险，终造成左半身偏瘫，生活无法自理，自此辗转病榻两年有余。当他口述完历史小说《杜甫》，秘书以工整的钢笔小楷记录下杜甫“穷愁潦倒，病死舟中”那一段的描写时，李寿民对妻子说：“二小姐，我也要走了。你多保重！”第三天，即1961年2月21日，还珠楼主终于与世长辞，终年只有五十九岁，恰与一生坎坷的中国“诗圣”杜甫同寿。

“尔曹身与名俱灭，不废江河万古流。”（杜甫《戏为六绝句》其二）李寿民虽然一生坎坷，结局凄惨，但他无愧于中华民族，无愧于古老的文明祖国。他在短短二十多年的时间里，创作了总计达一千七百万字的四十部小说，还有几十个京剧剧本。他的《蜀山剑侠传》更荣登于香港和内地两个专家组评出的两个“二十世纪中文小说一百强排行榜”之上。他创造了一种无与伦比的新神魔小说，为中国小说增添了一枝璀璨的奇葩。他的小说曾为一代人所着迷，并将永世流传。

裴效维

2011年12月15日于北京蜗居

目 录

还珠楼主小传	裴效维 1
第 一 回 炎荒中的名医	1
第 二 回 绝代佳人姊妹花	14
第 三 回 错骨分筋 恶武师林中出丑	28
第 四 回 木里戛中大盗	38
第 五 回 单恋	51
第 六 回 双侠女山寨斗凶顽	64
第 七 回 双侠女月夜服强敌	77
第 八 回 危峰舞剑 绝壑飞身	89
第 九 回 骷髅锁钥	101
第 十 回 形迹诡秘的病人群	117
第十一回 杏林双燕马如飞	128
第十二回 小英侠一指服众人 老医生深宵中伏莽	139

第十三回	避强仇 二女遁蛮荒	154
第十四回	寻异人 深宵观兽阵	166
第十五回	惊心动魄的一幕	182
第十六回	绝处逢生 石猴儿赤手屠千犀	192
第十七回	闻警访双姝 夜月蛮荒谈异事 深山寻隐士 森林黑暗起长征	205
第十八回	大地忽陆沉 石破天惊 死别生离争一瞬	218
第十九回	浩劫庆余生 绝巘悬身 惊逢兽阵	232
第二十回	森林迷弱女 荒崖闻啸 又蹈危机	244
第二十一回	误遇食人蛮 力尽精疲 又临绝地	256
第二十二回	飞行高树顶 林深水秀 再现生机	269
第二十三回	蛮荒奇遇	282
第二十四回	双收义女 喜得明珠	294
第二十五回	古洞艳尸	306
第二十六回	绝处喜重逢 甫脱凶樊 又入死域	318
第二十七回	神勇 刚烈 紧张 奇险	331
第二十八回	危机起伏中的奇男奇女	343
第二十九回	绝处逢生最怜弱女	355
第三十回	老蛮婆悲愤吐凶谋	366
第三十一回	好事近喜音来	381
第三十二回	珠联璧合 苦尽甘来	393
第三十三回	微语警芳心 地绝蛮荒 何来高士	405

第三十四回	繁花明远树 天开奇境 喜谒幽人	419
第三十五回	款佳宾 登盘荐春笋 联同气 连夜走森林	430
第三十六回	香光如海 壮士宵征	443
第三十七回	蜈蚣谷勇士长征 宝石崖老人虑患	455
第三十八回	烈火攻毒虫 大泽深山 偏多怪异 迷云横绝顶 奇危极险 又失同侪	469
第三十九回	笑语响空山 崖石嵯峨人不见 异声嘈野地 孤峰兀立象成围	482
第四十回	患难失同怀 幸脱波臣联美眷 恩情深异类 送来灵药饷奇婴	493
第四十一回	义收巨象 喜产奇婴	506
第四十二回	喜相逢 巨人出山 通奇险 群象开路	518
第四十三回	斩妖巫 大郎立功 施巧计 逆酋授首	531
第四十四回	大破平天寨 同返黑森林	542

第一回

炎荒中的名医

九、十月的天气，腾南镇四面山野中的花木开得还是那么鲜艳，各式各样的草花到处都是，田里的庄稼还是那么茂盛，全似江南暮春三月、草长莺飞、山川明秀、草木华滋的景象；这时人却和炸了窝的蜜蜂一样。

原来当地虽是一个山镇，因其位居云南碧江兰坪之南，略微偏西。西与西康、印度相通，越过迈立开江，顺流而下，又与缅甸相连。镇西的木里戛，镇东南角临江大镇林麻，相隔又近，一面又通着往来缅甸的要冲腾越（现改腾冲）。省内土产多由此出境。虽是小小一个山镇，往来商贾甚多，五方杂处，各族人之外，印、缅两国的人也常有来往。加以气候温和，四时皆春，一年三熟，花开不断。如非山深水险，道路崎岖，瘴雨蛮烟，蛇兽伏窜，去的人真有乐不思蜀之感。

讲到地利出产，更是无穷。尤其是越过迈立开江便是那横跨滇、康的野人山，千百里地面，到处都是遮天蔽日、从古以来未经人开辟的大森林，内里什么珍贵的兽皮药材，嘉木珍禽，瑶草琪花和各种奇奇怪怪难得见到的东西都有得发现。还有大量砂金与各种矿产，随地均可发掘，取之不尽。无奈江山险阻，森林黑暗，危机密布，防不胜防。除近山脚捕鱼族、巨石松族、葡萄等墟落、山镇之间还有各种山人聚居往来而外，常人不是真个为生活境遇所迫，又都体力健强，熟知当地风俗人情、地理天时，偶然冒险去往山中猎取财富而外，轻易无人敢于涉足。就这样，入山也并不深。那最高最险、森林最密、终年暗如黑夜、满布毒虫蛇鳞之区，休说汉人，连当地山人也是不敢走进。

隔江几处山镇上往来的客人，有的乘水涨时坐了木排，专走水路去往国外和各地往来贸易；有的只在镇上向各当地土人收买当地土产为生。内有一部分走旱路的，也是往来腾冲、保山之间，把当地作为集散起运之区。资本雄厚的商贾都是派有专人掌管，本人从来不去。

另外还有一种专走山寨的货郎和走方郎中，却是仗着精通各地风俗语言，和各部落的首长大都相识，难得遇到抢杀，因此四通八达，到处都去，哪里都有他们足迹。因为当地山人十九无甚知识，遇到急病只知求神卜卦，从不知医，只管身子健强，病势稍重便难活命，加之终日猎采为生，奔走深山穷谷森林之中，所遇危害又多，除有几种专医伤毒的草药，由于多年经验，自然发明，独具灵效而外，遇到内症便十有九死。休看那样走方郎中，仗着多年经验和南山特产的草药，有好些病均具专长，端的药到回春。只是能医的无不立愈，遇到疑难杂症，医不好的，也能拖延一些时日。不似另外一种货郎，本身先是亡命之徒，人更贪狡，欺诈巧骗无所不为，因此这班人最取得当地山民信仰，内有两个医道高而为人忠厚的，更是奉如神明。

这两种人的来历，前者好些都是落魄文人和走江湖的武士，起初只为衣食环境所迫，仗着一知半解的医道和些成药，往来山墟谋取衣食。余者均是腾冲、保山、兰坪、云龙等附近各县的土人。但这一类十九都是汉人。

自来行行出状元。这班人起初多为穷所迫，背上一个药囊，装些现成的丸散膏丹和药茶砖之类，孤身一人，冒着艰险，奔走蛮烟瘴雨之乡。上来医道均不高明，日子一久，渐由经验中发明出许多具有特效的灵药，加上山地里珍奇药草又多，山人自身便有好些知道，只不会用或是用不得法，舍本求末，最好最有效的一部反倒弃去，又不知各种制法；到了汉人手里，仗着积年经验，心思灵巧，随时均有发现，重新改制，面目已换，灵效更大。于是远近哄然，声誉大起，非但各处部落对他敬重，有的并还远销国外，深入印、缅之邦，连本省各大州县的病人也争相购买，有的并经商人转运，行销全国。那医生当然名利双收，年纪稍长便即退休，专以卖药为业。

这类因觅得珍药成名的富翁固然不多，而在南山行医，辛苦二三十年成为小康之家的，人数却是不少。但这一行业最是辛苦，并有种种危险，非但所经之处都是崇山峻岭，深林密竹，毒蛇猛兽随处均可遇上，便那早晚间的瘴恶之气先就猛烈凶毒，禁它不住。不是土著多年，深知地理天时，体力健强，多少会点武功，善于山行野宿，知道趋避，休说成名致富，连性命也保不住。本领稍差而又老实忠厚一点的，苦上一世也难求得温饱。因其终年奔波劳碌，除到了地头受山民欢迎而外，路上光阴实是苦到极点，决非常人所能想见。因其行业劳苦艰险，一出家门便不知是否能够生还。山人心眼太直，近一点的部落不是没有，但均被那有名声的郎中挡在前面，生人前往行

医,除非医道真好,备有几种特效灵药,人又聪明机警,深知山俗,上来便取得山酋信仰而外,多半无人接待,不能立足,一个不巧还要遇到凶杀。因此这些没有名望和人情的走方郎中,必须过江远出,深入荒山常人足迹不到之区,才能求得衣食。平日虽是苦极,但是人生世上,不论何等生活都不免于生病,何况这些未开化的种族。山中民众因其伏处蛮荒深山之中,十九不知稼穡,专以猎采为生,终年与猛兽毒蛇、瘴气豪雨搏斗,相隔城镇又远,言语难通,汉人对他固是又怕又恨,他也存有戒心,不敢远出,守在丛林密莽之中,轻不出动,只管林中财富遍地都是,双方隔绝,仿佛另一世界,外人不肯去,他也不敢出来,许多宝贵的东西也不知利用取出与人交易。最苦痛的便是生病,病势稍重,还要受那烈火焚身、活活烧杀的惨刑,因此对于走方郎中是最受欢迎。但是天性多疑,从小生长林莽之中,多历艰险,体力稍差便不能生存,一个个都是力大身轻,剽悍无比,蹿山过涧,其行如飞,不是万分不得已,谁也不敢孤身深入,犯此奇险。可是森林中珍贵之物太多,珍禽奇兽、木材药料之外,有的地方还产金砂,山人均不重视。去的人只要事前准备,机警聪明,将第一关冲过,能够深入,与首脑人见面,未在中途被害,人再谨慎一点,不将山巫得罪,上来不要太贪引起对方疑忌,取得信任,听其自送,不消几次便可致富。能有他们同族引见,或是事情凑巧,到时刚巧遇见一个药能对症的病人,将他治愈,成功更易,比起那些已有一点声名,配有自制成药,专走山民村寨的郎中,往往所得更多,发财更快。

当其远出未归之时,家中亲人自他一走便计算日程,心生愁虑,所约归期越近越是提心吊胆,魂梦难安。再要过日不归,那全家盼望忧疑,心情的悲苦,实是凄惨已极,忍着饥寒,眼都盼穿,有的竟一去无音,不再生还。

有的忽然满载而归,一算所得,虽经中间经手的人种种剥削挑剔,只有得赚十之一二,至少也有几年衣食无忧,当时全家充满了喜气,连生在土墙脚下的那些草花,仿佛都有了笑意。那全家欢乐情景,简直无可形容。人心虽然贪得,到家之后,惊魂乍定,虽觉所经奇险,好几次几乎送掉性命,但一想到山中到处都是珍贵之物,所得还不甚多,心实放它不下,于是隔不多日,再作长征。有了本钱,当然添了准备,除药品外,并还带上好些山人心喜之物,就便交易。另外再寻上一两个知己的人作伴同往。只管所得越来越多,到底死死呼吸,跋涉劳苦,有了钱自然惜命,只要平素勤俭,不因饱暖而思淫欲,或与山女成婚不能回来,不消数年便可成就家业。自身也因去一次害怕

一次,胆子越来越小,就此知足,不敢再作尝试。而这一条致富之道,一则丢了可惜;二则和那些野人情感颇厚,也不好意思断了来往,自己虽不再去,却将所经秘径和一些经验知识转告亲近的人,有的并还收有徒弟。为了事太艰险,自己业已衣食无忧,只将所得秘方成药在家中出卖,亲生子女反倒讳莫如深,不令知道途向走法以及对方风俗言语,并还力说当初经过如何凶险,九死一生,能有今日,全是天佑,某某作这行业的人全都死得极惨,至今连尸首都寻不到,你们万不可作这冒险打算等语。有那刻薄狡诈、小气一点的人,连亲友近人都不肯说,自己不去,还恐别人发财,非但不说实话,末次走时还做上一些山人最厌恶的事,或是贪得无厌,骗上一票贵重东西,一去不来,从此断路。

那些货郎,与走方郎中又不一样,行为更坏,出身都是犯了官刑的亡命之徒,以盗贼、地痞、土棍一类最多,因为官府搜捕或是公论不容,在本乡不能立足,逃往边荒之区。本来心计刁恶,欺侮山民老实,用尽心思巧取诈骗,并为官家做眼线,刺探情报,拿些五颜六色、花花绿绿、毫不值钱的东西欺骗对方,巧取暴利。心更贪狠,自己所得越多越好,一面却对同行忌妒,互相说破对方的狡谋。自己刚拿一串料珠和点花线绒球,共总不到百文钱的东西,将对方一辈子极珍贵的兽皮药材换到手内,却说某货郎用一匹五色绸布换了十张虎皮、两根象牙,价值相差一天一地,结果连自己也露出马脚。山人虽有信实,交易一成从不翻悔,心中当然厌恨。在双方互相攻诘之下,只管山人渐渐精明,知道上当,遇事留心,不是必需和真喜爱之物,不肯再用成挑成担价值千金的贵物,轻易出手和人交换。但是山中出产丰富,地利无穷,这班货郎的花样又是层出不穷,最善揣摸对方心理,内有几个并与山巫勾结,狼狈为奸,勾引双方妇女,骗财拐逃无所不为。山民多疑,一半是由汉官压迫,办理不善;一半便由这类人身上发生。有两处受害最凶,因杀货郎被官府晓得,利用土司势力勾结敲诈,结仇太深的,简直不许货郎入境。可是山区中,偏有好些必需之物不能自制,虽然趁墟赶集可用货物交易,各色零星针线绒花之类以及许多山人认为新奇之物,仍非由货郎手中取得不可。因此多少年来,始终踪迹未断。真有危险的部落,货郎照例不去。消息灵通,更善逃避,等到发觉拐骗,或是有人受害,早已逃走。未发生事情以前,人都被他骗得死心塌地,虽然认为货郎中没有好人,仍以为自己相识的一个是好的。山人常年上当,做这一行的人反倒越来越多。这且不提。

只说腾南镇东首有一小山,当地原是一片高地,在靠近江边之处耸起一座峰峦,虽然石多土少,不似别处长满草木,但是疏林掩映,杂花盛开,形态灵秀,涧谷幽清,为腾南、林麻两镇交界风景最好之区。山名红燕,旁边有一万花谷,崖壁上面终年生满兰、蕙。山茶,还有一大片石榴树,山石地土全是紫红色。内中稀落居住着六七户人家,都是外省迁来寄居多年的农民和山中采药的药夫子。

内中一家姓符,上辈原是先朝遗民,为劝吴三桂反抗清廷,父母家人已被擒杀。只他夫妻二人仗着一身武功由乱中脱身。本意逃往国外,辗转逃来当地。仗着祖传医道,自身武功又好,始而藏身山寨之中,为人治病,最后成了小康。官府日久松懈,姓名早改,年也老大,因喜当地风景物产,便买了十亩山田,改作耕农度日,治病也只限于镇上的人,不再深入蛮荒绝域。

全家勤俭,乃子符南洲人更仗义,遇到贫病,送诊送药之外还要送钱。父母死后,又在半山上建了几间竹楼,附带卖酒。本意是为照应一个不期而遇的穷亲戚,因那人名叫郑源,一腿已跛,不宜种地,故此叫他卖酒。地方既好,又近江边,饮食味美公道,生意越来越好,常时忙不过来,又在本地寻了两个伙计。南洲本人,暇时也常往照看,并在午后定时为人治病,医药费用由病人量力相送,贫病不取,所得放在一旁,专做好事。

有时为了病人太多,还要耽误生意,他也不管,常说:“我夫妻年过半百,只有两女,年纪还小,钱多有甚用处?我夫妻所种的田一年三熟,足够温饱。好在先父昔年所配的药甚多,药方尚在,用完可以再配。这类药材极易采取,有甚稀奇?如说我夫妻年老,应该用人享福,其实自家耕种,早晚劳动,只于身心有益,人和铜铁一样,不去用它便要生锈,这样还可多活几年。我既以此为乐,便不算苦,一天忙到夜,上床便睡,梦少神安,一生无病,岂非福气?”众人原因见他种完田还要为人治病,极少休息,屡次劝他专心经营酒店,一面行医,省得太苦。他都不听,反认为是福气,人又姓符,于是大家都叫他福气老人(川滇“符”、“福”,土音相同)。

为了地方上人都尊重他,平日感情甚好,遇到春秋佳日,都喜三五为群到他店中饮食。过往客商每来镇上,更是必到,只管主人利看得薄,食物尤为精洁。镇上一些酒饭铺,见往来客人常时舍近求远,到他所开小江楼照顾,心中业已不免妒恨,无如对方人太好,在众口交誉之下,生了闷气,说不出来。

内中一家原是林麻镇上首富,名叫洪子才,不知对方固然生意做得好,对客周到,多一半还是当地人缘。否则离镇较远偏僻之区,怎会座客常满?因觉所开酒店的客人被对方抢去,最可气的是本人原是走方郎中发家,不舍得叫儿子去进深山犯险,令在镇上挂牌行医,还开了一家药行,生意做得极大,有许多贵药的来历均被对方泄漏出去,价值大跌。所配丹丸膏药也比自己灵效得多,看去已是有气,偏还不知严守秘密,无论甚人,一问就说。来人再如答应分送贫病,并代人家出力熬制,分文不取,以致远近苦人都说自己父子为富不仁,一提起福气老人,便异口同声赞不绝口。为了对头一人,每年少获许多厚利,失去好些主顾,还受恶名。无如对方老夫妻两个都会武功,人缘更好。休说外人,连自己手下所用爪牙,虽然跟着愤恨,一谈要和对方为难作对,也都力劝慎重,恐犯众怒。暗中咬牙切齿已非一日,越想越气,心想:对头自开酒店之后,声望越好,也许得到地利之故,拼着蚀本,特由大理聘了两个名厨,在小江楼对面也开上一家酒店。另外雇了一个土医生,照样为人治病施药。所建酒楼在临江平崖之上,前面大片平地,种上许多花木,风景既好,陈设尤为讲究,地更宽大,楼上还可住客,专一租与来往富商。

洪子才并向人说:“我本心不为赚钱,只气那滥好人不过。他忌妒我是财主,自己不想发财主意,见我眼红,专做好人,坏我的事。那些外路客商,整斤整担把药买去,交与药店,再论分论两卖出,这是多大利益!客人胆小怕死,稍微荒野的地方,怕山民杀抢,都不敢去。我们不是雇了药夫子去采,便从土人手里收买得来。雇的人要在山中送了性命,他家里的父母妻儿从不说他自不小心,却说命是为我采药送掉,安家费不算,还要讹诈,零星收买又不上算,一个不巧,还要和死人家属打官司。遇到兵荒马乱,或是客人闹鬼,故意不收,还要压上许多本钱。生意做得大,不能和他自采自种作比。自来本大利厚,我们常年用上多少人,好容易寻到一株大肉桂,虽然发财,要用多少心思、多少人力本钱!一个不巧,还要送掉好些人的性命,才能将它由深山里运将出来。动不动就要打好几场人命官司,白送出好些买命钱才能了事。这些哪一样不是本钱和心血?并非容易得来,就算一本万利也应该。我又不抢不偷,雇的人专卖苦力气,没有本钱,自然所得只够吃的。去时双方都有契约,算我父子刻薄,给钱太少,也是出于自愿,没有我们雇用,他还饿死了呢!一年苦到头,那是他们命运不好,与我何干?我老头子,当年照样也是白手成家,如何怪我不公平?就这样先给安家费,写有契纸,有